

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2-2號8樓

傳真：02-23975585

承辦人：古桂美

電話：02-23979298

E-Mail：CPA807@C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住福企字第09803001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中華郵政公司宣布98年1月10日起調降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為年息1.175%，本會辦理之「貼心相『貸』」—公教員工低利貸款」及「『築巢優利貸』」—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」利息亦配合調降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同仁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公教員工解決日常生活各項資金需求，本會自95年起結合民間資源規劃之「貼心相貸」消費性貸款，歷年來頗受公教同仁歡迎。由於2007~2008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已於97年12月31日截止受理申請。為廣續服務公教同仁，本會再以公開競標方式，遴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辦理「貼心相貸」—2009~2010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，其利率係按中華郵政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固定加0.345%計算，該貸款已自98年1月1日起開辦，為期2年。配合中華郵政公司上開利率調整，本項貸款利率亦自98年1月10日起調降為年息1.52%。
- 二、另本會遴選彰化銀行承作之「『築巢優利貸』」—2007~2008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」，貸款利率係按中華郵政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固定加碼0.265%計算，該貸款利率亦隨之調降為1.44%，申請期限至98年10月31日止。
- 三、上述兩項貸款利率在目前市場上仍甚優惠，歡迎公教同仁



視需要洽承辦銀行各分行辦理。至於94年度以前各年度中央公教貸款調整後之利率，將由內政部營建署另案通函各機關，併此說明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國家安全局、審計部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臺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財政部印刷廠、中國輸出入銀行、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國際造船公司、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銀行、彰化銀行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

副本：本會各組室 